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5-051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祺曜互娱业绩补偿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祺曜互娱业绩补偿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祺曜互娱业绩补偿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淘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淘乐网络”)分别于2017年、2019年收购海南祺曜互动娱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祺曜互娱”),2023年11月已全部对外转让,现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80%、20%股权时,与相关方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祺曜互娱原股东分宜新视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分宜新视界”)及原股东承诺:祺曜互娱2017年、2018年、2019年的年度净利润(根据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确认)分别不低于2,100万元、2,625万元、3,252万元。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祺曜互娱业绩补偿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二、关于业绩补偿的约定
 基于上述情况,分宜新视界和赵斌近期向公司提出以“房产抵债+现金支付”的形式提前清偿业绩补偿款的方案,为快速回笼资金,降低款项收回的不确定性,同时为公司业务开展提供资金支持,经各方协商,祺曜互娱投资及相关主体业绩补偿款偿还事项签订相关业务协议。协议主要约定如下:

1. 房产抵债
 甲方以中国境内合法、无权利限制的房产(下称“补偿房产”)抵偿部分业绩补偿款,经融融投资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评估,补偿房产的评估价值为2,369.23万元,评估基准日为2025年9月30日。

2. 现金支付
 甲方应在2026年1月25日前,向融融投资指定账户支付现金700万元,用于冲抵剩余补偿款。

三、违约责任
 1. 若甲方未按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期限办理完毕补偿房产过户手续,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计算标准:补偿房产评估价值×万分之二);逾期超过十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选择:(1)要求甲方继续履行过户义务,并累计支付逾期违约金;(2)解除本协议,要求甲方一次性付清3,300万元剩余补偿款中的未清偿金额及逾期违约金(按未清偿金额×万分之二日计算)。

2. 若甲方未按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期限支付700万元现金,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计算标准:应付未付金额×万分之二);逾期超过十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要求甲方一次性付清3,300万元剩余补偿款中的未清偿金额及逾期违约金(按未清偿金额×万分之二日计算)。

3. 甲方未按本协议第一条约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乙方有权行使对(201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22xxxxx号房产享有的抵押权,包括但不限于申请查封该房产,就该房产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房产的价款优先受偿等,且乙方行使上述抵押权不影响其依据本协议其他条款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的权利。

4. 若乙方未按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期限配合甲方二向不动产登记部门申请办理上述担保房产解除抵押登记手续,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计算标准:剩余补偿款3300万元的万分之二)。

5. 任何一方违约的,违约方需承担对方为了实现上述权利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六、本次业绩补偿事项对公司影响
 融融、分宜新视界以“房产抵债+现金支付”方式提前清偿业绩补偿款的方案有利于公司提前回笼资金,快速回笼资金,降低款项收回的不确定性,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开展业务提供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业绩补偿事项完成后,预计将增加2025年末所有者权益3,069.23万元,增加2025年末资产总额3,069.23万元。上述金额未经审计,对公司2025年具体的影响以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数据为准。

七、风险提示
 为确保本次业绩补偿事项能够高效、顺利地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或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授权其他人员办理相关事宜。为此,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就本次所补偿的房产根据市场情况进行处置。

八、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补偿事项可能存在交易对手方履约能力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中介机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5-052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继续聘任王士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蒋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融融投资
 融融投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副总经济师、董事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台州市市政工协协会会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九如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1,149,750股。杨九如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曾任职于上海市市政建设处。历任本公司经营部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总经办主任、科学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裁(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董事。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九春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919,800股。孙九春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正初,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6年起任腾达建设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并先后兼任浙江腾达建设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台州腾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腾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正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5,860股,其中643,860股为股权激励获得。王正初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贵,男,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历任本公司施工员、技术员、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台州分公司运营部经理、台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高连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643,860股。林高连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士金,男,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自2011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士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陈德锋,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马海陆务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交(集团)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上海通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汇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德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赵峰,男,1975年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5-053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继续聘任王士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蒋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融融投资
 融融投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副总经济师、董事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台州市市政工协协会会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九如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1,149,750股。杨九如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曾任职于上海市市政建设处。历任本公司经营部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总经办主任、科学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裁(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董事。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九春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919,800股。孙九春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正初,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6年起任腾达建设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并先后兼任浙江腾达建设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台州腾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腾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正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5,860股,其中643,860股为股权激励获得。王正初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贵,男,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历任本公司施工员、技术员、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台州分公司运营部经理、台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高连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643,860股。林高连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士金,男,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自2011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士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陈德锋,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马海陆务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交(集团)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上海通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汇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德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赵峰,男,1975年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5-054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继续聘任王士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蒋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融融投资
 融融投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副总经济师、董事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台州市市政工协协会会长。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5日 14:3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北一街28-1邮政综合楼6楼会议室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5日至2025年12月15日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上午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权利的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祺曜互娱业绩补偿事项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5年11月26日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将会议资料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票的表决意见。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权,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大会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登记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票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92	*ST大晟	2025/12/8

(二)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人、上海银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风控负责人、元亨祥集团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本公司审计副总裁。2022年至今任本公司审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二、证券事务代表
 蒋颖:女,1986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助理、职工代表监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8年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5-055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继续聘任王士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蒋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融融投资
 融融投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副总经济师、董事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台州市市政工协协会会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九如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1,149,750股。杨九如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曾任职于上海市市政建设处。历任本公司经营部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总经办主任、科学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裁(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董事。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九春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919,800股。孙九春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正初,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6年起任腾达建设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并先后兼任浙江腾达建设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台州腾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腾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正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5,860股,其中643,860股为股权激励获得。王正初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贵,男,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历任本公司施工员、技术员、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台州分公司运营部经理、台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高连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643,860股。林高连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士金,男,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自2011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士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陈德锋,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马海陆务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交(集团)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上海通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汇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德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赵峰,男,1975年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5-056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继续聘任王士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蒋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务,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融融投资
 融融投资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附: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副总经济师、董事兼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台州市市政工协协会会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九如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1,149,750股。杨九如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杨九如,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曾任职于上海市市政建设处。历任本公司经营部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总经办主任、科学技术委员会常务副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裁(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董事。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九春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919,800股。孙九春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正初,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6年起任腾达建设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2019年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并先后兼任浙江腾达建设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台州腾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腾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正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5,860股,其中643,860股为股权激励获得。王正初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贵,男,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历任本公司施工员、技术员、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台州分公司运营部经理、台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兼台州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高连先生持有股权激励获得的公司股份643,860股。林高连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王士金,男,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自2011年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士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陈德锋,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马海陆务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交(集团)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主任,上海通海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汇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德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管的相关规定。
 赵峰,男,1975年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67 证券简称:新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0
 转债代码:113663 转债简称:新化转债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化转债”预计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63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公开发行了65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0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6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3.0%,到期赎回价为115元(含最后一期利息)。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343号文同意,公司6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2月16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化转债”,债券代码“11366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新化转债”转股期自2023年6月2日至2028年11月27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提)。自“新化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2.4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9.81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2022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1日由32.41元/股调整为31.86元/股,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化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因公司2023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18日由31.86元/股调整为31.42元/股,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化股份关于调整“新化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因公司将发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转股条件,公司将“新化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20日起由31.42元/股调整为20.2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化股份关于向下修正“新化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因公司2024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18日由20.25元/股调整为19.81元/股,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化股份关于调整“新化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二、“新化转债”赎回条款与预计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有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5年11月14日至2025年11月27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新化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若在未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25.753元/股,将触发“新化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将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可转债赎回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新化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8日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法: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请各位股东在2025年12月15日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来信请寄至登记地,现场登记: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北一街28-1邮政综合楼6楼会议室
 2.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0日-9:00-17:30
 3. 登记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景田北一街28-1邮政综合楼6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电话:(0755)82359089 传真:(0755)82610